

电子签名委托证书

委托人（招标人）：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被委托人（招标代理单位）：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，统一社会

信用代码：914400001903718642，电话：020-37860745。

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的代理人，代理完成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（望洪站～黄江中心站段）车辆及车辆段设备综合服务项目（1215 标）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。

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：

- 1、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电子版，委托人确认：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。
- 2、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，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。

特此委托。



2022年 4 月 13 日